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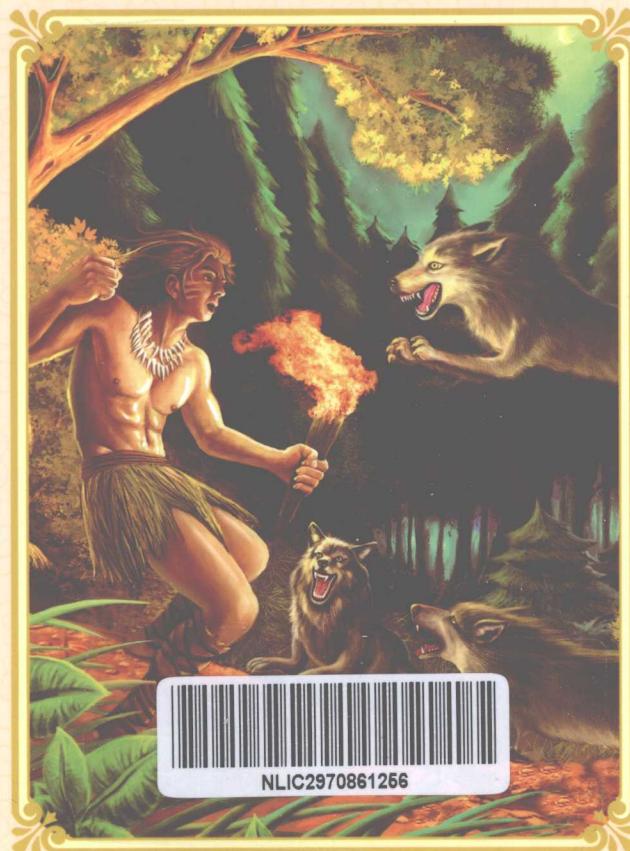
世纪金榜®

读金榜名著 有更多收获  
最受读者喜爱的青少年文学读物奖

中国驰名商标

# 丛林历险记

(英)吉卜林◎著 南芳◎译 丛书主编 张泉



NLIC2970861266



延边教育出版社

- 主 编：张 泉  
 著：(英) 吉卜林  
 译：南 芳  
 责任编辑：孙慧军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丛林历险记 / (英) 吉卜林 (Kipling, R.) 著 ; 南芳译 -- 延吉 : 延边教育出版社, 2012.12

(典藏一生 : 我的世界文学名著 / 张泉主编)

ISBN 978-7-5524-0960-4

I . ①丛… II . ①吉… ②南… III . ①儿童文学—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 ①I561.8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85273 号

客户服务： 400-030-1799 400-050-1799 400-060-1799 400-070-1799

质量反馈： 0531-87962621

服务投诉： 0531-87105018

## 典藏一生:我的世界文学名著 丛林历险记

封面设计：世纪金榜工作室

出版发行：延边教育出版社

地 址：吉林省延吉市友谊路 363 号(133000)

电 话：0433-2913940 0531-87162661

传 真：0433-2913964 0531-87162662

总 发 行：山东世纪金榜科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山东润声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710×1000 1/16

印 张：15.25

字 数：181 千字

版 次：2012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2012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524-0960-4

定 价：22.00 元

如印装质量有问题，客服负责调换

# 读一本好书， 就等于和一位高尚的人对话。

——（德）歌德

名著是熠熠生辉、光芒耀眼的璀璨明珠。

名著是扣人心弦、境界高远的天籁之音。

名著是永恒不衰、薪火相传的岁月经典。

.....

当你苦恼迷茫时，名著是闪亮的灯火，烛照人生的方向。

当你孤独寂寞时，名著是忠诚的伴侣，抚慰心灵的无助。

当你伤心痛苦时，名著是温暖的阳光，驱散精神的阴霾。

当你怯懦退缩时，名著是激扬的鼓点，澎湃冲锋的豪情。

.....

走进名著，穿越古今中外领略不同文化博览世间万象，开阔视野增长见识。

走进名著，洞悉深刻内涵品味隽永语言体察艺术表现，感知文学提升素养。

走进名著，分辨真假善恶汲取人生哲理坚定原则信仰，陶冶情操净化心灵。

走进名著，享受阅读乐趣激发读书欲望发展主体意识，培养习惯塑造人格。

.....

一样的名著，不一样的感受。

金榜青少版，更多的付出和努力，带给你更多的收获和感悟。





# 致亲爱的读者

典藏一生·我的世界文学名著

·金榜青少版·

名著是历史长河中的璀璨星光  
名著是文学大海里的美丽珊瑚  
名著是遗留人间的精神珍珠……

它不仅能给我们的升学考试带来帮助，更能拓展我们认识世界的视野，滋养我们的心灵，给我们平静、坦荡的胸怀，给我们追求真理战胜困难的勇气，给我们热爱生命拥抱生活的热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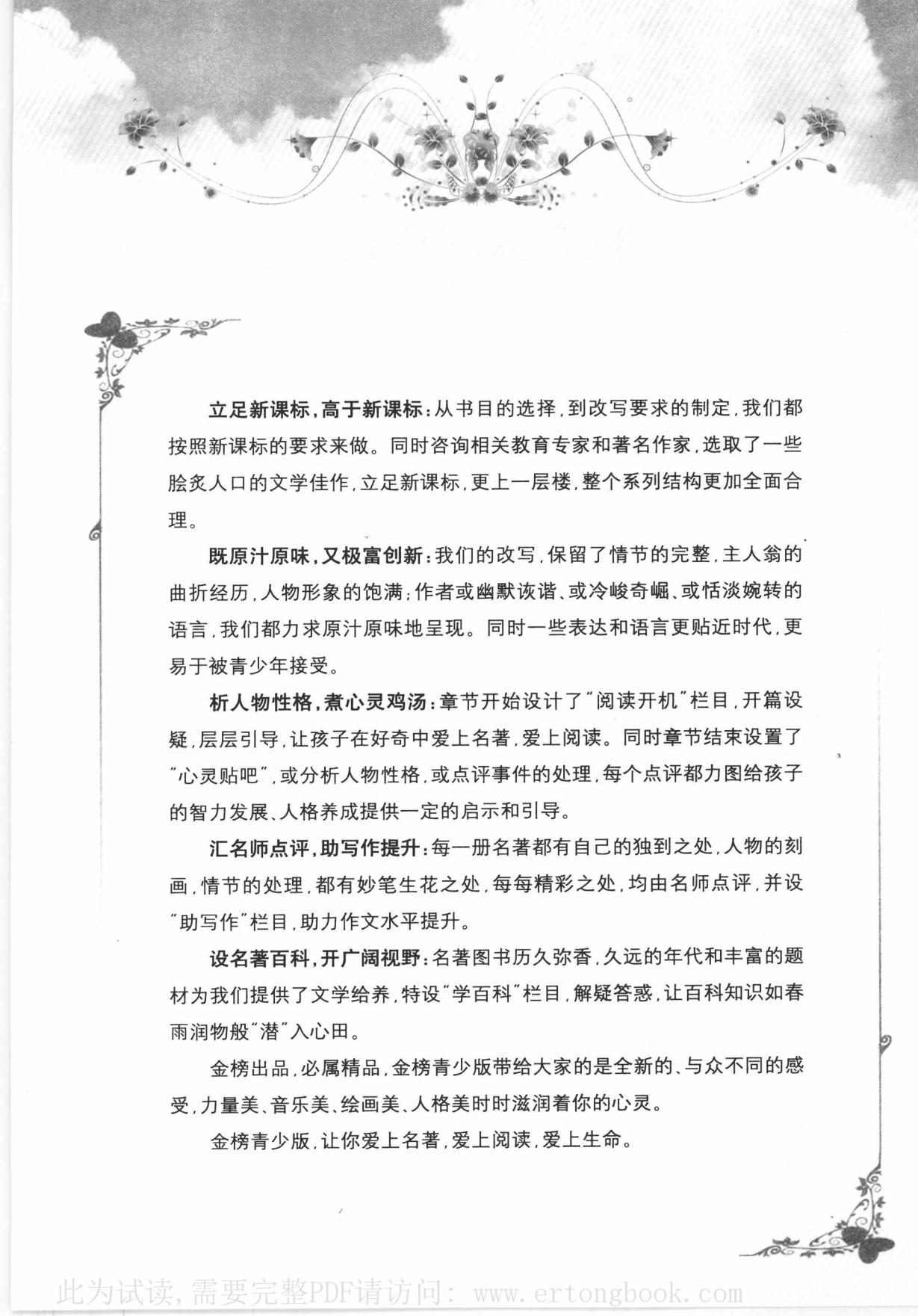
关云长的忠肝义胆、鲁滨逊的矢志不移、冉阿让的灵魂救赎……一部部名著塑造了无数脍炙人口的经典形象。掩卷遐思，一个个鲜活生动的人物形象在我们的脑海中一一闪现。

但是在琳琅满目、卷帙浩繁的文学名著中，哪些更贴近学子们的需要？哪些是青少年朋友们更想读的呢？

为此，我们走访了大量的学校，咨询了全国25个省市的125位教材研究员和120位命题专家。在充分调研和深入了解的基础上，我们推出了这套别具特色的“金榜青少版”世界文学名著。

质量是世纪金榜图书的生命底线，我们精益求精，数易其稿，在保证图书品质的同时，也使这套精品图书具有了以下独有的特质：

从读者中来，到读者中去：在篇目的选择上，我们充分尊重广大青少年朋友和中学教师的选择。我们汇总3523份中小学生和2518名一线教师的推荐意见，整理出这一份寄托读者心声的书单。同时，每一篇文稿，每一个封面，我们都让广大师生去“挑刺”。



**立足新课标,高于新课标:**从书目的选择,到改写要求的制定,我们都按照新课标的要求来做。同时咨询相关教育专家和著名作家,选取了一些脍炙人口的文学佳作,立足新课标,更上一层楼,整个系列结构更加全面合理。

**既原汁原味,又极富创新:**我们的改写,保留了情节的完整,主人翁的曲折经历,人物形象的饱满;作者或幽默诙谐、或冷峻奇崛、或恬淡婉转的语言,我们都力求原汁原味地呈现。同时一些表达和语言更贴近时代,更容易被青少年接受。

**析人物性格,煮心灵鸡汤:**章节开始设计了“阅读开机”栏目,开篇设疑,层层引导,让孩子在好奇中爱上名著,爱上阅读。同时章节结束设置了“心灵贴吧”,或分析人物性格,或点评事件的处理,每个点评都力图给孩子的智力发展、人格养成提供一定的启示和引导。

**汇名师点评,助写作提升:**每一册名著都有自己的独到之处,人物的刻画,情节的处理,都有妙笔生花之处,每每精彩之处,均由名师点评,并设“助写作”栏目,助力作文水平提升。

**设名著百科,开广阔视野:**名著图书历久弥香,久远的年代和丰富的题材为我们提供了文学滋养,特设“学百科”栏目,解疑答惑,让百科知识如春雨润物般“潜”入心田。

金榜出品,必属精品,金榜青少版带给大家的是全新的、与众不同的感受,力量美、音乐美、绘画美、人格美时时滋润着你的心灵。

金榜青少版,让你爱上名著,爱上阅读,爱上生命。

# 目录 / Contents

丛林历险记



人生如同一段旅行，对于终点的无限追求，  
我们应当充满无穷的渴望。

|      |          |     |
|------|----------|-----|
| 第一章  | 莫格里的兄弟们  | 1   |
| 第二章  | 蟒蛇卡阿捕猎   | 21  |
| 第三章  | 恐惧是如何降临的 | 44  |
| 第四章  | “老虎！老虎！” | 60  |
| 第五章  | 让丛林进入    | 77  |
| 第六章  | 国王的象叉    | 104 |
| 第七章  | 红毛狗      | 123 |
| 第八章  | 春天的奔跑    | 148 |
| 第九章  | 白海豹      | 169 |
| 第十章  | “里基—提基”  | 187 |
| 第十一章 | 大象的图迈    | 203 |
| 第十二章 | 女王陛下的仆人  | 221 |



# 第一章

## 莫格里的兄弟们



小男孩莫格里被凶猛的老虎抓入丛林，却成功脱险了，他是如何从虎口逃生的？手无缚鸡之力的男孩又将如何在丛林中生存下来？在老虎的鼓动下，狼群一心想要驱逐莫格里，男孩将何去何从？

蝙蝠曼格将黑夜释放，  
鸢鹰奇儿把它带回家  
羊群被关进了小草屋和茅棚，  
我们要恣意放纵到天明。  
这是展示力量与尊严的时刻，  
尖牙、利爪、巨钳大显神通。  
哦，听那呼唤——祝你们狩猎顺利！  
遵守丛林法则的一切生灵！

——丛林夜歌

晚上七点钟了，西奥尼山上暖洋洋的，狼爸爸美美地睡了一天，刚刚醒来。他挠挠痒痒，打个呵欠，把爪子一只只地舒展开来，以驱赶爪尖未散的睡意。狼妈妈趴在旁边，她灰色的大鼻子埋在四只滚来滚去、呜呜尖叫的狼崽身上。皎洁的月光倾泻进他们居住的山洞里。“噢鸣！”狼爸爸说，“又该捕猎去了。”他正要纵身跳出山洞，一个拖着蓬松的大尾巴的小身影挡在了洞口，低声下气地说：“祝你好运啊，狼大王，也祝你高贵的孩子们交好运，长一嘴尖

• **助写作**  
着重描写美丽的景色环绕着狼的洞穴，从侧面烘托丛林里动物生存环境的惬意与美好。

## 学百科

又名亚洲狼，生活在印度及中东地区。它原先被认为是灰狼的亚种，但对其DNA的研究显示它是另一个物种。

## 学百科

俗称疯狗症或者恐水症。是一种人畜共通传染病，它会导致动物的急性脑炎和周围神经炎症。没有接受疫苗免疫的感染者，当神经症状出现后几乎必然死亡，通常的死亡原因都是由于中枢神经（脑—脊髓）被病毒破坏。

利的白牙，永远也忘不了这世上还有挨饿的家伙。”

这是豺塔巴克——一个专门舔食残羹剩饭、连印度狼也瞧不起的家伙。他到处要心眼，搬弄是非，在村里的垃圾堆上找破布和烂皮子来吃。不过大家也都怕他，或许因为他比丛林里的任何动物都更容易犯疯病的缘故吧。一起发疯来，他就忘了自己是个胆小鬼，变得天不怕地不怕，在森林里横冲直撞，见谁咬谁。老虎见了犯疯病的他也会仓皇逃开。对野兽们来说，还有什么比犯疯病更丢脸的呢？这种疯病我们称之为“狂犬病”，动物们管它叫“欲望你”——也就是发疯的意思。

“进来看看吧，”狼爸爸硬生生地说，“这里可什么吃的也没有。”

“对狼来说是没有，”塔巴克说，“可我这种卑贱的家伙，一根干骨头就是一顿丰盛的美餐了。我们是豺，有什么可挑挑拣拣的呢？”他径直钻进洞的深处，找到一块带着零星肉末的公鹿骨头，坐在那儿美滋滋地啃起来。

“十分感谢这顿美餐。”他舔着嘴唇说，“令郎长得多漂亮啊！还这么小，眼睛就这么大！当然了！我早该知道，大王家的孩子生来就是男子汉，气宇轩昂。”

你知道，塔巴克跟所有动物一样清楚，在丛林里，再也没有比当面恭维别人的孩子更犯忌讳的了。他看着狼爸爸和狼妈妈那副不自在的样子，心里别提多得意了。

塔巴克静静地坐在那儿，为自己的恶作剧暗自高兴，紧接着他又不怀好意地说：

“谢尔汗大王换猎场了。他跟我说，下个月他就要来这一带的山里打猎了。”

谢尔汗是只老虎，住在二十英里外的韦根加河河畔。

“他没权利这样做！”狼爸爸生气地说，“按照‘丛林法则’，他没事先通知，就没权擅自改换场地。他会把方圆十英里之内的猎物

全都吓跑的。可我……我最近还得独自猎取双份猎物。”

“他母亲管他叫‘瘸子’也是有道理的。”狼妈妈平静地说，“他一出生，就带着一条瘸腿。正因如此，他一向都只猎杀耕牛。现在，韦根加河附近的村民们都被他惹火了，他又来我们这儿惹事。他到时逃之夭夭，躲得远远的，村民们可不会罢休，肯定会上来搜捕他，放火烧草，我们和孩子就无处藏身，只能离开这儿了。哼，这都是谢尔汗的功劳啊！”

“需要我向他转达你们的感激之情吗？”塔巴克说。

“滚！”狼爸爸厉声喝道，“滚回去找你的主子一块儿打猎去吧！这一晚你干的坏事还不够多吗？”

“我这就走。”塔巴克不慌不忙地说，“你们听听，谢尔汗正在下面的密林里走呢。早知道我就不用来给你们送信了。”

狼爸爸侧耳倾听，果然听到一只老虎怒气冲冲的吼叫声，正从下面一条小河的河谷里传来，单调而又粗鲁。他什么也没逮着，不过就算整个丛林里的动物都知道这一点，他也满不在乎。

“笨蛋！”狼爸爸说，“深夜捕猎才刚刚开始，就这么大吵大叫的！他以为我们这儿的公鹿也像韦根加家养的小肥牛一样蠢吗？”

“嘘！你听，他今晚猎的可不是小公牛，也不是公鹿。”狼妈妈说，“是人。”

吼叫声变成了低声呜咽，仿佛正从四面八方聚集过来。这种呜咽声令人毛骨悚然，常吓得露宿樵夫和吉普赛人颠三倒四，自入虎口。

“人！”狼爸爸露出满口白牙，“呸！满池塘的甲虫和青蛙还不够他吃的，非要吃人？还在我们的地盘上？”

“丛林法则”规定，任何野兽都不得吃猎人，除非他是在教自己的崽子捕猎。可就算这样，他也必须到自己的兽群或种族的猎场之外去捕猎。“丛林法则”的每一条规定都不是没有缘由的，这个规定的真正原因是杀人意味着迟早会招来骑着象、带着枪的白人和

### 助写作

通过描写狼爸爸对深夜捕猎的异常反感与愤慨，为下文引出老虎搜索人恩儿的故事脉络埋下了伏笔。

### 学百科

此人种起源于印度北部，是散居全世界的著名流浪民族。罗姆人与跟他们有密切关系的辛提人合称为“吉普赛人”。

数百个手持铜锣、火箭和火把的棕色人。到那时，丛林里的动物谁也逃脱不了，全都遭殃。不过对这个规定，野兽们有个更加冠冕堂皇的理由：在所有生物中，人最柔弱，也最缺乏自卫能力，对他们下手实在太不公平，太野蛮。他们还说，野兽们吃了人，毛皮就会长癞病，牙齿也会掉光，事实也的确如此。

## 学百科

名为黄癣。癣，此处同“癞”，读lài；用于癣子（黄癣）、癣皮狗讲时读lài。多发于儿童，成人也可感染。典型皮损症状为黄豆大小的黄癣痴，中心有毛发贯穿，愈后形成萎缩性疤痕。

呜咽声愈来愈响，终于变成了老虎扑食时那响彻夜空的高声吼叫“噢呜！”

一声哀号紧随而至——没有一点儿虎气——但的确是谢尔汗发出的。“他没抓住，”狼妈妈说，“怎么回事？”

狼爸爸跑出去几步，听见谢尔汗跌跌撞撞地在矮树丛里打滚，嘴里发出阵阵惨叫。

“这个笨蛋，居然蠢得跳到了一个樵夫的篝火堆上，把脚给烧伤了。”狼爸爸轻蔑地哼了一声，“塔巴克跟他在一块儿呢。”

“什么东西过来了？”狼妈妈的一只耳朵抽动了一下，“小心！”

矮树丛簌簌作响，狼爸爸蹲下身子，随时准备一跃而起。这时，如果你一直在注意看的话，就可以看见世界上最奇妙的事了——狼跃向空中，又在半空收住了脚步。原来他没看清是什么就跳了起来，接着想法突然停住，一下子窜起四五英尺高，几乎又落回了原地。

“人！”他突然说，“是个人儿，快看！”

站在他面前的，是一个刚学会走路的小孩，棕色皮肤，光着身子，手里抓着一根低矮的枝条。这还是第一次，有这么一个带着酒窝的娇嫩小家伙在夜间来狼窝呢。他抬起头，凝望着狼爸爸的脸，笑了。

“是人的孩子吗？”狼妈妈问，“我还从没见过呢，快把他叼过来吧。”

狼习惯叼着自己的小崽子活动，如果需要的话，他完全可以像叼一只鸡蛋一样而不把它咬碎。狼爸爸咬着小孩的背，把他放到

狼崽中间，连小孩的皮都没擦破。

“他真小呀！光溜溜的，瞧，胆子还挺大！”狼妈妈柔声说道。小孩从狼崽中间挤过去，贴近狼妈妈暖和的皮毛。“瞧！他跟崽子们一起吃起来了。谁听说过喂养的狼崽中间有个人的小孩呢？”

“这种事我常听说，不过不是在我们狼群里，也不是咱这辈子的事。”狼爸爸说，“他身上连根毛都没有，我抬脚一碰就能把他踢死，可是你瞧，他抬头看着，一点儿也不怕。”

这时月光突然消失了，原来洞口被挡住了，谢尔汗的大方脑袋和宽肩膀挤了进来。塔巴克跟在他身后，尖声叫着：“大王，大王，他就是打这儿进去的。”

“谢尔汗大驾光临，我们不胜荣幸。”狼爸爸嘴里客气，眼睛里却满是怒气，“你想要什么啊？”

“要我的猎物，有个人的孩子到这儿来了。”谢尔汗说，“他爹妈都跑了，快把他给我吧。”

狼爸爸刚才说过，谢尔汗跳到了一个樵夫的篝火堆上，烧伤了脚，痛得嗷嗷尖叫。狼爸爸知道洞口很窄，老虎进不来。这会儿谢尔汗的肩膀和前爪就卡在那儿，挤得动弹不了，这种感觉就好像一个人想在木桶里打架似的，无法活动。

“狼是自由民，”狼爸爸说道，“我们只听头狼的命令，身上长条纹、以宰杀牲口为生的家伙说什么，我们也要听吗？人的孩子是我们的——要杀要留我们自己说了算。”

“什么？你们说了算？胡说八道！凭我杀死的公牛起誓，难道要我亲自把鼻子伸进你们的狗窝，找回我应得的东西吗？听着，我谢尔汗说了才算！”

老虎的咆哮声震山响，山洞里响如惊雷。狼妈妈扔下身上的崽子跳到洞口，两只眼睛在黑暗中宛如绿莹莹的月亮，径直盯着谢尔汗凶巴巴的双眼。

“就让我拉克夏（魔鬼）告诉你吧。这个人的孩子是我的，死瘸

· 真词义 ·

大驾：敬辞，对他人尊称。意思为尊敬客人的到来。



子——他是我的！谁也别想杀他。我要他活下来，跟狼群一起奔跑、猎食。你等着瞧吧，你这个猎杀光溜溜的小孩的家伙，你这个吃青蛙的东西，杀鱼的坏蛋，总有一天，他会来猎杀你的！现在，马上给我滚！不然就凭我杀掉的大公鹿起誓，我会让你滚回你妈那儿去，比你出生时瘸得还厉害，你这个被火烧过的丛林怪兽！滚！”

狼爸爸惊讶地呆在一边，失神地望着眼前这一切。他几乎忘记了，曾经他和五头狼决斗才得到了狼妈妈。她被群狼称做“魔鬼”，这可不是没缘由的恭维话。谢尔汗或许能对付狼爸爸，却没法对付狼妈妈。他很清楚，狼妈妈这会儿占据了有利地形，而且一旦打起来，她肯定会和他拼个你死我活。他低声咆哮着退出洞口，一到洞外，就大声嚷嚷起来：

“狗就只会在自家院里大声嚷嚷。收养人的孩子，咱们就瞧瞧狼群会怎么说吧。这个小孩是我的，总有一天我会把他塞进牙缝。哼，你们这些摇尾巴的贼！”

狼妈妈一下子躺倒在狼崽中间，大口大口地喘着粗气。狼爸爸认真地说：“谢尔汗说得倒是不错。这个人的孩子必须带去让狼群看看。你还打算收留他吗，狼妈？”

“收留！”她气喘吁吁地说，“他是在深夜自己来到这儿的，光着身子、饿着肚子，可他一点儿都不害怕！瞧，他已经把我的一只狼崽挤到旁边去了。那个瘸子杀手巴不得杀了他，然后逃到韦根加去，村民们却会来报复我们，大肆搜查、破坏我们的窝！收留他，当然要收留他！乖乖躺着，别动，小青蛙。噢，你这个莫格里——我就叫你青蛙莫格里吧。总有一天，你会去猎杀谢尔汗，就像他现在猎杀你一样。”

“可我们的狼群会怎么说呢？”狼爸爸问。

“丛林法则”明确规定，任何一头狼结婚时，都可以退出他所属的狼群。但当他的小狼崽们一长到可以站立时，他就必须在月圆之夜将他们带到狼群大会上，让别的狼认识。经过这个检阅之后，

**释词义**

为获取利益或者讨好对方而去歌颂、赞扬。

**细写细作**

由描述狼爸爸的认真讲话，阐明收留这个人的孩子还需通过狼群的审议，为下文描写在会议岩召开狼群大会的情节做好了铺垫。

## 即写即

通过要求读者去思考这一“丛林法则”实施的实际用意，而不直接去解释其中的原因，给人以思考与想象的空间，引起读者的阅读兴趣。

狼崽们就可以自由活动了，跑到哪儿都没关系。在他们捕猎到第一头公鹿之前，不管有什么理由，狼群中的成年狼都绝对不能杀死这些幼崽。这样的凶手一旦被逮到，就会被立即处死。你只要略加思索，就知道为什么要这样做了。

等到狼崽们能跑以后，狼爸爸在一个召开狼群大会的月圆之夜，带着他们，还有莫格里和狼妈妈，一起来到“会议岩”。这是一个小山头，上面盖满了大大小小的石块，藏下一百头狼都不成问题。独身大灰狼阿克拉，凭借自己的力量和智谋，统领群狼。这会儿他正直挺挺地趴在自己的岩石上，下面蹲着四十多头大小不一、颜色各异的狼，有可以独自解决一只公鹿的獾色老狼，也有自以为跟老狼不相上下的三岁小黑狼。独狼领导他们已有一年了。年轻时，他曾经两次掉进捕狼陷阱，还被人狠揍过一顿，被当成死狼扔了，所以十分了解人的行为习惯。会议岩上几乎鸦雀无声。狼崽们的父母围成一圈坐着，小崽们就在圈里打闹推搡，滚来滚去。不时地，会有一头老狼静悄悄地走到狼崽跟前，仔细打量一番，再轻手轻脚地回到自己的座位上。有的狼妈妈会把自己的崽子推到月光下，好让大家都能注意到。阿克拉在他那块岩石上喊道：“大家都知道‘丛林法则’——大家都知道。好好看看吧——好好看看，狼们！”

最后，到了“青蛙莫格里”（狼爸爸和狼妈妈就是这么叫他的）出场的时候了，狼妈妈颈脖上的毛直竖起来。狼爸爸把莫格里推到圈子中间，他坐在那里，笑嘻嘻地玩几颗鹅卵石，在月光的照耀下，这些小石头亮闪闪的。

阿克拉没抬头，脑袋一直伏在前爪上，不停地喊着：“好好看看！好好看看！”一声闷声闷气的咆哮突然从岩石后面响起，谢尔汗叫嚷着：“那崽子是我的！还给我！自由民要人的孩子干什么？”阿克拉连耳朵也没抽动一下，只是说：“好好看看吧，狼们！自由民做什么跟其他动物有什么关系？好好瞧瞧吧！”

## 字百科

鹅卵石，主要成分为二氧化硅，是开采、利用黄砂的副产品，因其形状与鹅卵相似而得名。鹅卵石也是一种纯天然的石材材料。

**释词义**

形容动物遇到紧急情况或者特殊情况时的大声嚎叫。

**学百科**

坚果，果皮质地坚硬，内含1粒种子，如板栗等的果实。坚果是植物最精华的部分，一般都营养丰富，蛋白质、油脂、矿物质、维生素的含量都较高，对人体生长发育、增强体质、预防疾病有很好的效果。

狼群中响起一片低沉的嗥叫，一头四岁的年轻狼再次就谢尔汗的问题责问阿克拉：“那自由民要人的孩子干什么呢？”按“丛林法则”的规定，如果狼群对是否接纳某只小崽存有争议，那就需要狼群中至少有两个他父母之外的成员替他说话，他才会被接纳。

“谁替这个人的孩子说话？”阿克拉问，“自由民里谁替他说话？”没人作答。狼妈妈做好了战斗准备，她知道如果事态发展到要靠武力解决的地步，她会毫不犹豫地进行最后的殊死搏斗。

巴卢站起身子，咕哝着开口了。这是只老爱打瞌睡的棕熊，负责教小狼崽们“丛林法则”，他也是唯一一只被邀请参加狼群大会的非狼动物。老巴卢年纪大了，来去自由，因为他只吃坚果、树根和蜂蜜。

“人的孩子——人的孩子？”他说，“我替他说话。人崽能伤害谁呢？我嘴笨，不会说话，不过我说的是事实。就让他跟狼群一起奔跑，跟别的狼崽们一块儿被接纳吧。我亲自教他。”

“我们还需要一个。”阿克拉说，“我们的狼崽老师巴卢已经说话了，还有谁？”

一条黑影闪入圈中，是黑豹巴希拉。他全身黝黑，豹斑在亮光下若隐若现，犹如绸缎上的粼粼波纹。巴希拉无人不知，无人敢惹——他像塔巴克一样狡猾，跟野水牛一般凶猛，同受伤的大象一样生死相拼。不过他的嗓音甜得像从树上滴下来的野蜂蜜，皮毛柔软得可与绒毛媲美。

“噢，阿克拉，各位自由民。”他温柔愉快地说道，“我没权利参加你们的大会，但按照‘丛林法则’的规定，如果对一个新小崽的接纳存有疑问，而又没到为此生死拼杀的地步，那这个小崽子的性命就可以用一定的代价去换。法则并没规定这个代价必须由谁去付出。我说的对吗？”

“对！没错！”那些总是填不饱肚子的年轻狼喊道，“听巴希拉说吧，崽子可以用物品去赎回。法则就是这么规定的。”

“我知道我没资格在这儿发言，所以我要先征得你们的同意。”

“说吧，快说吧。”二十条不同的嗓子同时发出了声音。

“杀死一个光溜溜的人的孩子是可耻的。再说，等他长大以后，也许能为你们捕来更多猎物。巴卢为他说过话了。我对此表示赞同，而且我会再加上一头公牛，如果你们按照法则接受这个人的孩子的话，一头刚被猎杀的大肥牛就放在离这儿不到半英里的地方。怎么样，这样做就符合法则了吧？”

几十种不同的声音乱哄哄地响起：“这有什么关系？反正冬日冷雨会把他冻死，夏日骄阳会把他烤焦。一只光溜溜的青蛙能对我们有什么害处？就让他跟狼群一起奔跑吧。公牛在哪里，巴希拉？我们就接纳他吧。”这时，阿克拉再次发出低沉的喊声：“好好瞧瞧吧——好好瞧瞧，狼们！”

莫格里仍趣味盎然地玩着鹅卵石，丝毫没注意到一只接一只的狼跑过来仔细观察他。然后，他们就冲下山，直奔公牛而去了，只剩下了阿克拉、巴希拉、巴卢和莫格里自家的狼。谢尔汗仍在黑夜里不停地咆哮。莫格里居然没交给他，这让他极为恼怒。

“哼，你就吼个痛快吧！”声音从巴希拉躲在大胡子下的嘴巴里冒出来，“总有一天，这个赤裸裸的小家伙会让你换个叫法的，不然就算我对人一无所知。”

“说得没错，”阿克拉说道，“人和他们的孩子都很聪明。也许他以后会是个好帮手。”

“没错，到需要的时候，他会有用的。谁也别指望能永远当头领。”巴希拉说。

阿克拉没做声。他在想，每个狼群的头领都有年老力衰的那一天，身体日渐虚弱，直至被狼群杀死，被新的头领取代。然后，终有一天，同样的命运在新头领身上重演。

“把人的孩子带回去吧，”阿克拉对狼爸爸说，“好好训练，让他成为一个合格的自由民。”

## ● 人生

巴希拉的一段话语，阐明了自然界生物间相处的基本原则——尊重生命、尊重生命给我们创造的价值。给予一个鲜活的生命生存的空间要远比残害一个生命意义非凡。

一头公牛的代价,加上巴卢的支持,就这样,莫格里被西奥尼狼群接纳了。

**随写随想**

作者通过编写莫格里生活时间上的变化与推移,让读者想象莫格里未来生活的美好与惬意,同时引出下文,引起读者强烈的阅读兴趣。

十年,或者是十一年的时间,转瞬就过去了,读者可以自己想象一下莫格里在狼群中的美妙生活。若要详述,光这段日子就得写好几本书。他跟狼崽们一起长大,当然,狼崽们长成成年大狼时,他依然是个孩童。狼爸爸教给他各种本领,告诉他丛林中一切事物的含义,直到草儿的每一声沙沙响动,温和夜风中的每一缕气息,头顶上猫头鹰的每一声啼叫,蝙蝠在树上休息时脚爪的抓搔声,每一条小鱼在池塘中跳跃时发出的溅水声,他都能分辨得一清二楚,就像商人熟悉自己的生意事务。不用学习本领时,他就在阳光下打瞌睡,吃东西,吃饱了再睡。他觉得身上脏了或是热了的时候,就到林中的池塘里去游泳。他想吃蜂蜜时(巴卢跟他说,蜂蜜跟坚果、生肉一样美味),就爬到树上去找。这找蜜的本领,他是跟巴希拉学的。巴希拉总是躺在树枝上,叫着:“来吧,小兄弟。”起初,莫格里像只树懒似的,拼命地抱着树,但是后来,他几乎跟灰狼一样大胆,在树枝间攀援跳跃。狼群开大会的时候,他也到会议岩去参加。他发现只要自己死死地盯着狼看,不管是哪头狼,都会被迫垂下眼睛,所以他常常紧盯着他们取乐。有时他会帮朋友们把扎在脚掌心的长刺拔出来,这些刺和尖石扎在狼的毛皮里,让他们十分难受。夜晚,他会飞奔到山下的耕地里去,好奇地观察小屋里的村民。不过他并不信任人,有一次巴希拉把一只装有活门的方形箱子给他看,那箱子十分巧妙地隐藏在丛林里,他差点儿就走了进去。巴希拉说,那是陷阱。他最喜欢和巴希拉一起钻入幽暗温暖的丛林深处,慵懒地睡上一整天,夜幕降临,就看巴希拉捕猎。巴希拉饿了就任意猎杀,莫格里也一样——可只有一种猎物除外。莫格里刚懂事的时候,巴希拉就对他说,永远不要碰牛,因为他能加入狼群,是以一头公牛为代价换来的。“丛林里的一切都属于你,”巴希拉说,“只要你力气够大,可以随心所欲地猎杀任何动

物，不过看在赎你的那头公牛份上，绝不要猎杀或吃掉任何一头牛，不管是小牛还是老牛。这是‘丛林法则’。”莫格里忠实地服从了。

莫格里跟别的男孩一样，越长越结实，并不知道自己正在学大量东西，除了吃，什么也不用操心。

有一两回，狼妈妈告诉他，谢尔汗这家伙很不可靠，要小心提防，将来务必要杀了他。这样的忠告，一只年轻的狼会时刻牢记，莫格里却忘得一干二净，他毕竟还只是个小男孩——尽管他会说自己是只狼，假如他会说人的语言。

他常在丛林里碰到谢尔汗。阿克拉越来越年老，体力越来越差，瘸腿老虎与年轻的狼们结成了好友。他们紧随着他，吃他的残羹剩炙。如果阿克拉敢于严格行使他的职权，他是绝不会允许这样的事发生的。谢尔汗尽力奉承这些年轻狼，说自己百思不得其解，为什么他们这些如此出色的年轻猎手会心甘情愿地接受一头垂死之狼和一个人的孩子的领导。谢尔汗还说：“我听说，你们在大会上都不敢正眼看人的孩子的眼睛。”年轻狼们听了，总是气得皮毛直竖，高声嚎叫。

巴希拉耳聪目明，消息灵通，对这件事有所了解后，曾十分明确地跟莫格里说过一两回，谢尔汗总有一天会要他的命。莫格里听了，却总是一笑了之，回答说：“我有狼群，还有你。巴卢虽然很懒，但也一定会出手相助的。我还怕什么呢？”

一个暖洋洋的日子里，巴希拉想到了一个好主意，是从他听说的一件什么事中受到了启发，或许是听豪猪伊基说的。他和莫格里来到丛林深处，莫格里枕在他漂亮的黑豹皮上， he说道：“小兄弟，我跟你说过多少次了，谢尔汗是你的敌人？”

“就跟棕榈树上的坚果一样多，”莫格里回答道，他当然是不会数数的，“可这又怎么样呢？我困了，巴希拉。谢尔汗不就是跟孔雀莫奥一样，尾巴长、爱吹牛吗？”

**词语义**  
特指吃剩下的饭菜，也比作他人施舍的物品。

高度约为7米；  
属于常绿乔木，树干直立，  
不分枝，为叶鞘形成的棕衣所包；叶子大，  
集生干顶，掌状深裂，叶柄有细刺。

